



依據	依「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銘傳大學學則」、「本校學生抵免學分辦法」之規定辦理
上課期間	115年9月7日~116年1月9日(依照學校行事曆開始上課)
上課地點	台北校區:台北市中山北路5段250號
報名截止	即日起至115年9月4日前(完成報名程序)
報名資格	高中職畢業或具備報考大學學士班同等學力資格者或18歲以上
報名程序	一、請先至網站填寫表單(點選報名網址:「線上報名」填寫表單報名) 二、現場報名繳交文件 1. 基本資料暨報名表(填妥選課資料、注意事項及個資聲明簽名) 2. 學歷證件影本 3.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4. 1吋照片1張及電子檔案(申請學員證用) 5. 繳費證明(待通知後繳費再附上繳費證明)
選課資料	請先至本校註冊課務組網站 https://stu.mcu.edu.tw/appx/qry/Qs01.aspx 查詢您欲選修的學系及課程後，將預定選修課程填至報名表。
收費標準	學分費2,100元/學分，每學期雜費3,000元。 共同必修0學分以2學分計。
效益	一、補修科目及學分：以參加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 二、學士學分班升學管道： 1. 修業(滿80學分)達二專畢業學分者，得以專科畢業同等學力報考本校所舉辦性質相近學系之「轉學考試」。 2. 學員未來如通過本校轉學考試，取得學籍，其已修畢之科目學分得依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本校學生抵免學分辦法」及「系所之規定」辦理學分抵免。 3. 修業未滿80學分，可參加本校『多元入學管道方案』入學後抵免(學科能力測驗申請入學方案或七月份指定科目考試分發案)
資源分享 (修課有效期間)	1. 得憑學員證免費進出圖書館、體育館。 2. 如欲借閱本校圖書館藏書，則須完成辦理「學員卡」並繳交押金後始享有圖書館借書之權益。申辦學員卡，需提供：個人大頭照電子檔(jpg檔)及製卡費200元、押金1,000元(課程結束後，書還清者，退還押金)。



學分與結業	1. 學分班課程每1學分上課18小時，如為3學分課程須上足54小時，上課18週。 2. 學士班學員每學期至多以修習18學分為限，修讀期滿經考試及格且缺課未超過三分之一者，可獲頒學分證明。經大學系所入學考試錄取，所修之學分由系所核可後酌予抵免。 3. 抵免辦法：依本校學生抵免學分辦法及系所之規定辦理學分抵免。（學分抵免數依各系所規定，請電話洽詢各系所）。
退費辦法	依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辦理退費： 1. 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開班日上課前申請退費者，退還已繳學分費、雜費等各項費用之九成。 2. 自上課之日起算未逾全期三分之一申請退費者，退還已繳學分費、雜費等各項費用之半數。 3. 開班上課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始申請退費者，不予退還。 4. 申請退費時，需攜帶繳費收據正本。
轉班辦法	1. 自開課日起兩週內可辦理轉班，逾期恕不受理。申請轉班憑收據及學員證辦理，已額滿班別，則不予受理。 2. 報名繳費後，因故休學者，其退費標準依據教育部頒訂「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第17條辦理。
注意事項	1. 為了確保您的權利，本課程與活動等相關內容，若有異動，請以報名現場資訊為主；本處保有招生系所及課程異動權利。 2. 學分班學員不具學籍，若涉及兵役問題，則依兵役法相關規定自行處理，校方不出具證明辦理緩召；若因兵役而涉及退費問題，另依退費規定辦理。
現場報名及洽詢電話	台北市士林區基河路130號3樓櫃台 電話：(02)2880-4564分機8008 傳真：(02)2883-5554



【學士學分班 招生系所一覽表】

『台北校區』招生系所	系所代號	上課校區
管理學院		
國際企業學系	57	台北校區
資訊應用與金融保險學系	56	台北校區
會計學系	52	台北校區
企業管理學系	11	台北校區
財務金融學系	54	台北校區
傳播學院		
廣播電視學系	32	台北校區
影音新聞暨社群傳播學系	33	台北校區
廣告暨策略行銷學系	26	台北校區
新媒體暨傳播管理學系	31	台北校區
法律學院		
法律學系	41	台北校區
財金法律系	65	台北校區
國際學院(全英語授課)		
國際企業與貿易學士學位學程	91	台北校區
新聞與大眾傳播學士學位學程	27	台北校區
時尚創意管理學士學位學程	25	台北校區